

朝花夕拾

品罗雪村笔下的名人故居，一边回顾自己从名家作品中的获益，一边翱翔于不同的城市和乡镇之间，竟得到以往所没有经历过的纳凉体验。

## 跟着雪村画笔去纳凉

■ 老九

江南酷暑难当，书房翻找一点资料，一会儿工夫就额头汗珠滴答，落到手中书页上。

当我翻到一沓明信片，就暂时停止了翻找，细看起来。一张张摊开，瞬间就感觉到有一股清凉扑面。这是北京报人罗雪村先生送我的，我很喜欢，都一一临摹过。酷热中，今又看到这些画中的文人故居，仿佛随他的笔端一起走近这些天南地北的民居，也潜进了读过的他们作品中。这种感觉非常奇妙。

这是他在苏州送我的一套明信片。当时觉得他的画简练有味，也比较好临摹，单从技术的层面欣赏。

雪村先生的文章好，画更好。可能有许多读者看过他的画，但没有留意他的署名，所以，说到他的名字可能不太熟悉，但一看他的画，倒是熟悉得像老朋友。他最为人称道的，是他笔下的文化名人头像，出现在《人民日报》等大报上，传神出彩。有时我想，如果报上少了这些简笔线条的人物肖像画，而代之以照片，那会少却多少当事人的风采。他的画风最显著的特征，是写实，庄重传神，既像当事人，又比当事人更帅气，完美体现当事人气质。不消说，编者、读者和当事人，都满意。

我留意身边生活中，一些能得到他速写自己肖像者，也都无不得意地放到微信门面，成为自己微信门面。这也成了新闻界——尤其是副刊同仁中的一道风景。

我其实也是有一帧他画我的头像，并且非

常喜欢，但我只是珍藏着。

我与他的交往，缘于他在苏州举办的一次个展。在那之前，读过他的同事写他的一篇文章，很感动。感觉一个人在退出职场之际，能有如此一篇文章，真是不可多得的贵重礼物。文中得知，他是一个不喜欢多说话的谦谦君子，哪怕是单位开会，或同事余闲聊，他也是不声不响地忙碌画画，目光鹰般观察，速写不停，千锤百炼出工匠。

画展期间，我与他交谈不少，并一起逛街，一同吃饭，写彼此交往肯定能写出一篇不短的文字。眼下，就只说说他的画吧。从画的内涵层面说。

雪村的画以简约见长。这似乎带有点天意的成分，就像他名字，就是一幅很有意境的画，绝对规避浓墨重彩，只需淡淡的墨线，表现门户的墨点，就能画出悠远的雪中村落。再看他的画，最擅长的也是线条，以粗细、浓淡、软硬、疏密来经营，实践简洁即为美。

看他画北京阜成门内宫门口的鲁迅故居，典型的北京四合院，砖瓦结构，院内古树铁硬地伸向天空。那是一幅风格严谨的铅笔素描写生，感觉画家在画的过程中，脑海里一定不断闪现年轻鲁迅的神采。画的落款时间为1999年，难得的是后得机会，2008年遇到周海婴时让其画上签名。周海婴签了名，还写上一行字：“爸爸的家”。一幅素描，穿越重重，让画里沧桑感中既有岁月的木然又有人性的温情。

同样用铅笔素描写生的还有山西晋城沁

水县加丰镇尉迟村的赵树理故居。同为北方，但晋城下的小村格局，显然是没法与京城相比的，但也丝毫不减独到风情。赵树理的故居墙厚，墙脚基础是巨型条石，剥落的墙皮裸露出来的砖，像格子稿纸，稿纸上生长“山药蛋派”。这让人瞬间想起他的小说《小二黑结婚》中对“三仙姑”的描写，多皱纹的脸上喜欢搽粉，“像驴粪蛋上刮了一层霜”，我又一次差点笑出声来。

此刻的江南奇热，但看了这两幅画，竟一时心头凉爽起来。

他还画过青岛福山路3号的沈从文故居。沈从文是我喜爱的作家，从农村走出来，湖湘弟子，差不多也算是老乡。他在青岛待的时间不是太长，却于他一生非常重要。那时，他正在追求苏州九如巷的张兆和，留下佳话。我唯一一次到青岛，是十年前的暮春，天气宜人。当时看到很多盛开的紫色泡桐花，像喇叭花。我还记得，当时的确想到张兆和答应的那句“乡下人喝杯甜酒吧”，心里说，青岛的泡桐花应该与湘西的泡桐花一起，吹起漫山遍野的紫色小喇叭，一同庆祝。

雪村的名人故居系列画中，自然以北京上海为最多。北京还有茅盾故居、梁实秋故居、朱光潜故居、俞平伯故居、萧军故居、梁思成林徽因故居等，上海则有巴金故居、郑振铎旧居、丰子恺旧居（日月楼）、柯灵故居。作画时间的跨度不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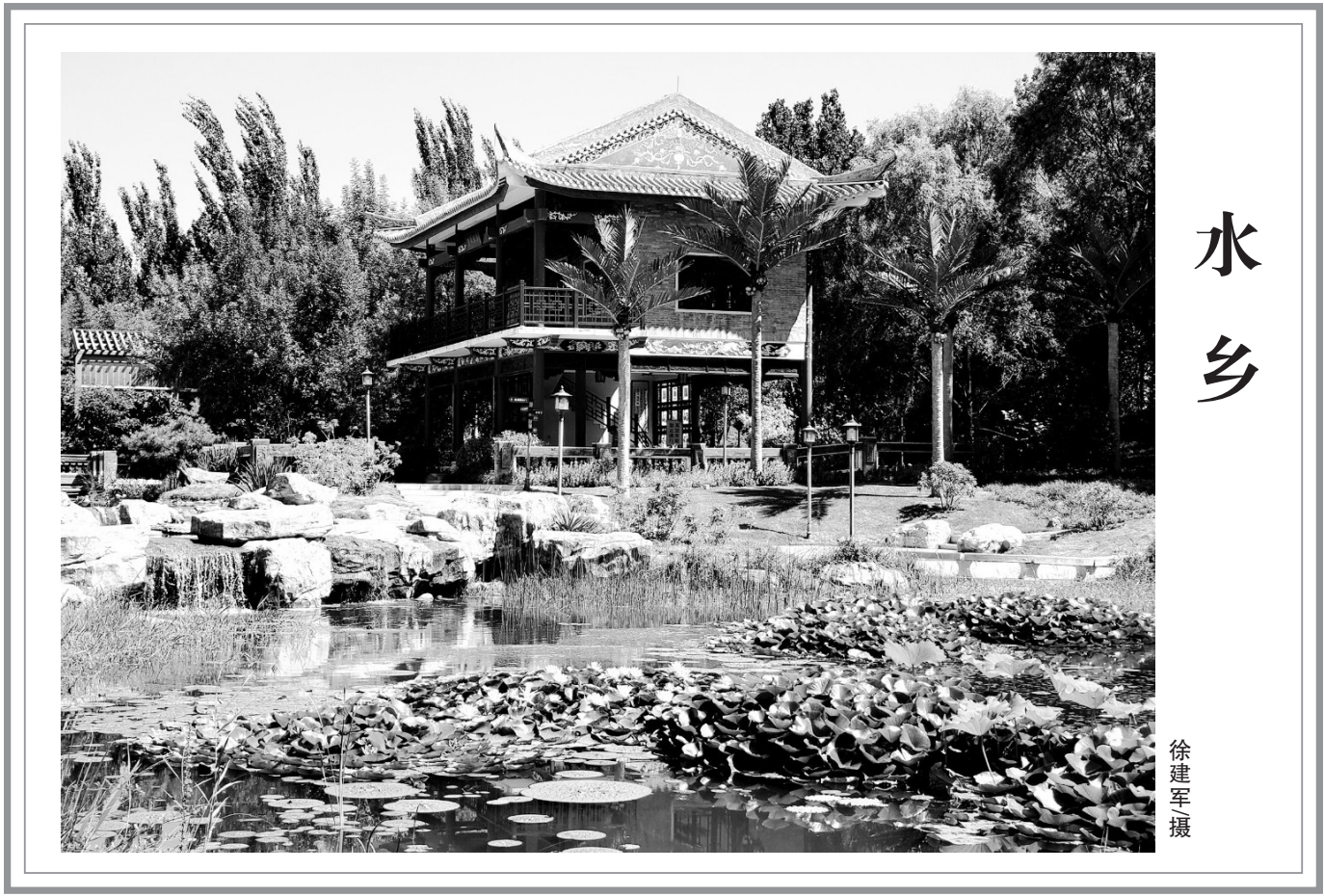
浙江桐乡不知雪村是什么机缘到的，他在丰子恺的故乡石门镇西市街打井弄，用钢笔速

写下无缘堂。这幅作品，审美情趣似乎与吴冠中先生的江南很接近。用钢笔的粗线条画门楼和屋脊，用笔大胆泼辣，体现粉墙黛瓦。而钢笔画江南的树叶，明显比铅笔更灵动。感觉比他画上海的丰氏日月楼更有感染力。看无缘堂会想到那幅《你给我削瓜，我给你打扇》，泪目朦胧，也立马能感觉罡风自天降，两腋生清凉。

雪村到苏州也画了很多，周瘦鹃的紫兰小筑和叶圣陶的滚绣坊青石弄两幅，一铅笔画，一钢笔画，均卓有特色。如果让我挑剔的话，就是他与相识晚了。如果早点，我会领他到用直古镇寻访叶圣陶，那里是叶公年轻时办学的地方，也是他的名篇《多收了三五斗》的取材原型地。叶公的墓地也在这里，古镇上有许多他的气息。这里更容易寻觅到这位一生厚道的文化长者。

整套明信片最对我个人胃口的，应该还是厦门鼓浪屿的林语堂旧居和成都东郊菱窠西路的李劫人故居。这几乎称得上是钢笔写生的完美作品。鼓浪屿的岭南派建筑和独特植物，很见氛围；而成都的李劫人故居似乎带有罗氏作品中绝少见的炫技成分，粗笔和细笔完全体现了力度和柔曼特点，一株芭蕉引领一丛新篁在围墙里招摇，让人似乎听见《死水微澜》中的传神川音对白，那是真正巴山蜀水的精灵啊！

品罗雪村笔下的名人故居，一边回顾自己从名家作品中的获益，一边翱翔于不同的城市和乡镇之间，竟得到以往所没有经历过的纳凉体验。



水乡

徐建军摄

幸福

大红花轿岁月里晃悠/晃走春光晃来了金秋/万千青丝转眼中白首/多少回梦里又掀起那红盖头/古典的爱情是一坛酒/时间越长味道越醇厚/古典的爱情是一支歌/轻轻一唱就陶醉在那心里头……

## 父亲母亲的“古典爱情”

■ 刘诗良

今年，是90岁的父亲、93岁的母亲成婚73周年。70余年的婚姻，一句白首偕老不足以形容他们跋涉的万水千山。从青丝红颜到苍苍白发，年届九旬的父母，用他们一路的互谅互爱、相扶相持，诠释了一种相濡以沫、行胜于言的古典爱情。

1949年的一个黄昏，一顶两人抬的大红花轿，晃悠在江西广丰少阳石亭通往大石十字垄的乡野小道上，攀山越岭，迤逦而行。

“汗金老实，是刘家唯一的男丁，起码不会被抓壮丁，不会要离散了。”刚迎来解决、心有忤忤的外公吧嗒一口旱烟，盯着外婆清瘦白皙的脸，朝天空呼出一个圆圆的烟圈，望着远去的花轿，像卸下了一桩沉重的心事。

遵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母亲，那时刚刚20岁，新婚当天才第一次见到父亲。她对新生活一无所知，而又满怀憧憬。

然而等待母亲的却是各种波折。年轻力壮的父亲常年下田入地，27岁时左脚踝被田地里的毒气侵入，烂开一个小洞，医生看了，土方偏方用遍了，溃烂没痊愈，脚筋烂断了，落下残疾。母亲看着一瘸一拐的父亲，默默承受着生活更多的重量。

母亲生育了8个孩子。我曾经问过母亲：你们没有感情基础，又遭遇了那么大的变故，你们没想过分开吗？母亲用正纳着鞋底的手指头点着我的脑门嗔怪道：我们光顾着自己分开，你们这些孩子怎么办？喝西北风、睡猪圈去呀？

我的父母就是这样，他们始终牢记婚姻的责任，关顾着这个家庭，爱护着一群子女。父亲从年头到年尾，每天总是不亮就出发，围着田地转，不到天擦黑舍不得归家。母亲从白天到晚上，忙完灶台忙庭院，总是起得早睡得晚。

他们没有卿卿我我的举动，只有默默关怀的心意。用饭了，父亲还没从田地回来，母亲会叮嘱我们，别把菜抢光了，要多给父亲留些；收工太迟了，母亲会打发我们小孩去田地里催催；农忙时节，活儿多人累，母亲总会为父亲熬碗糯米饭卧鸡蛋、桂圆蒸蛋或腊肉炖蛋之类的好菜，补充营养；逢年过节或上门做客，母亲会为没有一件像样衣裳的父亲操心；上街回得晚了，她也会唠叨今天咋还没着家呢……

寡言少语的父亲，有时从集市里挑回种子、化肥等农资的同时，顺带捎回一斤猪肉、一尾鱼或一两水果，交给母亲，屋子里便漾满浓浓的亲情味道。

女儿一个个嫁了，儿子一个个娶了，父母年纪也越来越大。兄长们一年到头大多外出谋生，孙子孙女们便被一个个扔

给年迈的父母照看。他们就像当初抚养自己的儿女一样，为孙子孙女烧饭、洗衣，牵挂他们的喜怒哀乐和健康平安。

母亲有过想逃离烦闷的时候。1995年一个春日，母亲只身一人，提着小包裹，找到我工作的乡村中学。那会儿我正准备战一场入城考试，整天埋在书堆里。才住了一晚，母亲第二天便收拾了包裹要回家。我送她到校门口的老樟树下，母亲停下脚步，说，这次心里不痛快，原想在你这儿避几天的，你这么忙，妈就不打扰你了。话毕，转身就走。母亲越走越远，背影越来越小，我看不见母亲的表情，但校门口那一株老樟树树皮龟裂、枝叶繁茂、一片阴凉，一直在记忆里葱郁。

我的老父亲老母亲，他们的乡村爱情，没有一点点玫瑰红酒般的浪漫激情，而都是柴米油盐酱醋茶一样的沉甸甸的责任。再多的苦咽得下，再大的难扛得了，再长的路一起走，只为追求大家人的幸福。

70余年了，他们并非青梅竹马，但为了一整个家，为了满堂儿孙，一旦相遇，就是一生，这就是《古典的爱情》吧：大红花轿岁月里晃悠/晃走春光晃来了金秋/万千青丝转眼中白首/多少回梦里又掀起那红盖头/古典的爱情是一坛酒/时间越长味道越醇厚/古典的爱情是一支歌/轻轻一唱就陶醉在那心里头……

三叔落泪，是因为一个游子回到了魂牵梦绕的故乡，只有抑制不住的泪水才能抚平内心的无尽思乡之痛……

心灵舒坊

## 三叔

■ 张新文

爷爷和奶奶时常坐在门口，眼睛茫然地望着远方……他们在盼谁呢？

有年秋天，看青的孙爷爷老远看到一个模糊的身影，朝生产队的花生地移动，他冲那模糊的身影喊：“你是哪个‘小舅子’，这青天白日的胆敢来偷花生啊！”当他急匆匆但又脚步蹒跚地走近时，才看清蹲在地里双手摸着花生秧的模糊身影，不是别人，那人正是我的三叔。他一身军装，肩背军用包，见了孙爷爷起身、立正，给老人家行了个军礼！“瞧你这孩子，像断了线的风筝，咋这么些年跟咱张湖村失去联系呢？孩子，这里可是你的根啊！”

后来，孙爷爷领着我三叔进了村，据孙爷爷讲花生地里他落泪了，三叔也落泪了；孙爷爷叫三叔尝尝家乡花生的味道，三叔说啥也不肯，并说《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我们军人不只是唱，我们关键是要做到。后来我想：花生地里孙爷爷落泪，是因为风烛残年的他，心里惦记着张湖村每一个走出去的孩子，特别是我当军人的三叔，那可是一个村子的荣耀啊！而三叔落泪，是因为一个游子回到了魂牵梦绕的故乡，只有抑制不住的泪水才能抚平内心的无尽思乡之痛……

三叔那次回来，我的爷爷、奶奶就像是换了个人似的。奶奶和我的母亲整日在厨房忙着，那个年代除了自家菜园里的蔬菜，就是买几块豆腐凉拌，晚饭还是奢侈了几次，那就是一家人吃顿饺子。可是三叔对吃一点也不挑剔，他说：“梅干菜、酱豆子，在外面总是梦到就是吃不到，这次回家也算是不用做梦也能吃到了，瞧我多幸福啊！”三叔还说这么多年一直和家里没有联系，是因为工作和任务的需要，多亏了哥哥和嫂子照顾我们的父母大人……我那个一向木讷的父亲听了三叔表扬他的话，黑着脸只冒了一句话：“三弟，你说啥哩？”父亲的一句反问，一家人的心都被触动。大家分明都在偷偷地抹着眼泪，又佯装着啥事也没发生，一副很开心的样子。

三叔回来是探亲的，按我们那里的说法“探亲”就是找对象、娶媳妇。很多同龄的姑娘知道三叔回来了，总是想尽办法托人来说亲，那些日子我们家每天人来人往，很是热闹。也难怪，军人保家卫国，是最可爱的人，哪个姑娘不对军人情有独钟呢？有的姑娘偷看三叔威武霸气的走路姿势，甚至还私下里模仿起来。三叔在镜子前立正、整理军帽、衣领……那干净利落的动作，让人不由自主地对三叔投去敬佩和崇敬的目光。

那次探亲，三叔和邻村黄爷爷的三闺女黄淑芬好上了，黄淑芬高中毕业在家务农，人长得漂亮，心地善良，还有文化，他俩走到一起也很般配。由于三叔是个军人，何时才能回家那可是个未知数，爷爷和奶奶也明白，儿子是军人了，一切由国家说了算，军人的天职是服从，咱“小家”也得服从国家这个“大家”吧！很急躁的爷爷和奶奶，瞒着三叔亲自找到黄爷爷老两口，想立刻把婚事办了。老两口开始有些迟疑，想想又同意了。

三间草房，我们一家住在东间，中间一间是堂屋，待客的地方，我们那里也叫“客屋”，西间平时是放粮食和农具的，全家动手收拾一下，用面糊把土墙用报纸贴上，上面用芦苇做骨架两面糊上报纸，吊起来做扣棚，对方陪嫁的是小四件：桌子、板凳、箱子和洗脸盆……就这样，十里八村有名的漂亮姑娘，被我三叔娶回了家，成了我的三娘。

后来，三娘在村小学教书，而三叔回到了部队。再后来，三叔调到了南京的部队，即便离家近了，可是回家的机会还是很少，包括我爷爷、奶奶去世他都没能赶回来。只是有一次他归乡时，他跪在爷爷、奶奶坟前号啕大哭，十指深深地抠入坟土里……

玫瑰书评

战争结束了，只是，安妮再也不能书写。《安妮日记》成了她的绝唱，成了她在人世间的最后回响。无论她多么有才华，无论她多么不甘。

■ 毛庆明

我有时候会想，如果没有那场战争，成年后的安妮·弗兰克会是什么模样？

我想，她如愿成为一名作家，或者教师，在大学里教语言类课程。她继续写作，有多部不错的作品传世，她说过：我希望我死后，仍能继续活着。那么，她的作品，就是活着的她。

我想，她和彼得朦胧的爱情没有修成正果。因为彼得并不是安妮理想中的伴侣，更多的是为躲避纳粹抓捕而搬入密室的逃亡生活中的精神慰藉。安妮的内心是敏感而又孤傲的，她会一直单身。

她和父母达成了和解。生活在密室的两年多，正是安妮的青春期，她的日记里有对母亲的埋怨，也有对父母婚姻关系的担忧。而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些将烟消云散。

午后，安妮坐在花园的藤椅上，喝着下午茶，写着自己的下一部小说。姐姐玛格和母亲在厨房烘焙甜点，两个侄女在橄榄树下荡秋千，父亲已经退休，此刻正在修剪园子里的花草。阳光照在金色的玫瑰花瓣上，北大西洋吹来的海风和煦而温暖。

遗憾的是，这一切美好与平淡只存在于我的假想中。事实上，1944年8月4日，党卫军冲进了密室，抓走了所有藏匿在后屋的8名犹太人，包括安妮。

转年的2月底或者3月初，安妮在贝尔根-贝尔森集中营死去，此时离她16岁生日还有3个月。

躲藏在后屋中的8名犹太人，7个死于纳粹集中营，唯一存活下来的是安妮的父亲。这位前犹太富翁，倾其后半生精力，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整理、出版、推广他的女儿在13岁到15岁的花季里写的日记。

如果没有战争，《安妮日记》不过是一个普通青春期少女的心灵独白。安妮，1929年6月12日出生于一个德籍犹太人家庭。二战开始以后，为了躲避德国纳粹对犹太人的迫害，全家移居荷兰。可惜，覆巢之下无完卵，很快德军占领了荷兰，开始大肆搜捕居住在荷兰的犹太人，安妮一家被迫躲进了父亲公司里的密室。那种失去自由、不见天日、如惊弓之鸟般的日子，压抑着安妮脆弱敏感的心。她开始用日记记录这种地鼠般的生活，长达两年。

然而安妮乐观又坚强。“我相信今天失去的幸福一定能从大自然里再找回来，有信心和勇气的人也绝不会困死在不幸的遭遇里。”两年里，安妮对帮助他们、为他们冲破重重困难弄来食物的荷兰人心存感激；不断有送去集中营的犹太人被集体毒死的消息传来，安妮因恐惧而战栗，但依然相信有未来。她杜撰了好友“吉蒂”，用书信的方式，记录密室生活、情绪和思考，希望战争结束后，这本日记成为反映德军占领下荷兰人苦难生活的纪实作品，也成为她的第一部作品。

战争剥夺了安妮的生存权。安妮成了二战中被屠杀的570万犹太人中的一员，濒死的安妮枯瘦如柴，两个月后，德军战败，而安妮的生命却永远定格在了15岁。幸运的是，安妮父亲的荷兰雇员保存了安妮的密室日记。幸运的是，安妮的父亲能够幸存下来，整理出版了安妮日记。

只是，安妮再也不能书写。《安妮日记》成了她的绝唱，成了她在人世间的最后回响。无论她多么有才华，无论她多么不甘。

幸存的安妮父亲四处找寻，却发现所有的亲人都已死去，只留他子立于世。

战争埋葬了岁月，再也回不到从前。晚年安妮的父亲和一位同样在战争中失去亲人的犹太女子生活在一起，企图彼此温暖、相互疗愈。然而，面对同样伤痕累累的对方，如同面对镜中的自己，是可以促进彼此伤口的愈合，还是越发撕裂得鲜血淋漓？

乱离皆梦，江水东流。子夜未央，我独坐窗前，敲下这些文字。茶水中最后一片叶子停止了舞蹈。夜空中星汉西流，月光洒在窗帘上，微微泛红，提示着我现在是在中伏的高温。楼下的狗儿几声清吠，复归静寂。室内空调温度显示26℃，风不温不燥，一切刚刚好。

《安妮日记》：如果没有战争